

黄山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黄山市教育局

目 录

一、发展环境	1
(一) “十三五”期间教育事业发展取得的主要成就	1
(二) “十四五”发展形势	4
二、总体要求	6
(一) 指导思想	6
(二) 主要目标	6
(三) 具体指标	7
三、主要任务	8
(一) 坚持育人为本,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8
(二) 坚持强基固本, 构建高质量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12
(三) 坚持素质教育, 促进中小学生健康快乐成长	20
(四) 坚持智慧发展, 推进“互联网+教育”融合创新	22
(五) 坚持底线思维, 切实维护校园稳定师生安全	23
(六) 坚持正确方向, 着力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25
(七) 坚持强师铸魂, 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	27
(八) 坚持“融杭接沪”, 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格局	30

（九）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31
四、保障措施	33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33
（二）完善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	35
（三）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改革	36
（四）完善规划落实机制	37
附件：黄山市教育系统“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39

黄山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为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和建设教育强市,根据国家、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教育现代化 2035,结合《安徽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特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环境

(一)“十三五”期间教育事业取得的主要成就

2016 年以来,我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全市教育事业呈现持续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

1. 教育总体质量显著提升。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共有中小学、幼儿园 484 所,在校生 18.2 万人,在职教职工 1.5 万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毛入学率等主要指标均达 100%,本科达线率、录取率连年高于全省 10 个百分点以上。特别是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超过 50%和 80%,均较 2015 年提高 10 个百分点以上。黄山职业技术学院顺利通过省教育厅组织的人才培养合格评估,黄山学院获批“十三五”应用型本科产教融合发展工程项目高校、安徽省立项建设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省级“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

2. 城乡教育面貌焕然一新。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64 所、农

村学校 336 所，完成 232 所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乡镇公办幼儿园、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覆盖率均达 100%，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累计投入 100.9 亿元。迁建屯溪一中、祁门一中、黄山炎培职业学校新校区，建立黄山健康职业学院和屯溪三中，收回市直学校 114 间沿街店铺并改作教室，设置 594 处学校防冲撞设施，设立 191 个“安全岗”，356 家学校食堂完成“明厨亮灶”建设，黄山职业技术学院综合实训大楼、大学生服务中心，黄山学院逸夫综合楼、风雨操场等教学用房建成启用，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3. 教育综合改革成果丰硕。组建 30 个基础教育集团，成立黄山职业教育集团，7 个区县全部通过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国家评估认定，在全省率先实现县域全覆盖。徽州区、黟县分别率先通过国家级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省级督导评估。在全国首创非遗职业教育集团，在全省首创旅游职业教育集团，“政校企”合作办学新模式持续深化。在全省率先建成并启用全市学生学业评价系统、新高考管理应用系统，乡村智慧学校实现全覆盖。成功入选首批“全国研学旅行目的地城市”，培育建设 4 个国家级、18 个省级研学基地。黄山职业技术学院理顺二级院（系）管理体制机制，黄山学院荣获“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称号，获批首批省级创业学院。

4. 教育民计民生持续改善。深入实施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加大教育扶贫力度，全面建立从学前教育到大学教育的学生资助体系，2016 年以来累计资助贫困学生 12.44 万人次、资助

金额 2.31 亿元，没有一位学生因贫失学辍学。连续 21 年开展驻黄火箭军“1+1”结对助学活动。关爱留守儿童，推广山村学校寄宿制模式，建成 601 个农村留守儿童之家，做好进城务工人员等随迁子女入学工作，全面消除超大班额。建成启用全市中小学网上报名系统，通过政府大数据系统对报名信息校验审核，学生上学路径日趋合理，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不断增强。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郑权代表中国赴俄罗斯喀山参加第 45 届世界技能大赛，成为我国第一个建筑石雕项目冠军选手，实现安徽省世赛金牌“零”的突破。黄山学院新增就业基地 164 个，初次就业率稳定在 91%以上。

5. 师资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出台《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制定完善违反师德处理办法和师德考核办法，建设师德考核网上评价系统。实施新一轮教师核编核岗工作，全面推行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深化中小学教师编制周转池制度。通过公开招考、引进重点高校人才等方式补充教师 1458 人。建立年度教师全员培训机制，组织教师全员参加网络研修，试点推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2.0 培训。广泛开展黄山最美教师、优秀班主任评选活动，30 位教师先后获得国家、省级表彰，涌现出一批扎根基层、德艺双馨的好老师。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招聘专业技术人才 104 人，引进高层次人才 4 人。黄山学院在全国首倡教师应用能力发展工作站，教授由 38 人增加到 84 人，博士由 70 人增加到 143 人，为全市教育提供了坚强支撑。

6. 教育系统党建全面加强。成立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市委教育工委、教育团工委，探索开展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试点。扎实推进学校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所有学校均建立党组织并理顺隶属关系，市直学校党支部全部通过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验收。根据市委决策部署，管好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党委日常党务和市直 19 所中小学党建工作。成立市民办学校行业党委，4 所市直民办学校均设置专职党组织书记，并将党建工作写入章程。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建设，构建“专业+思政育人、技能拓展、素质提升、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黄山学院圆满召开第三次党代会，提出“3535”发展战略，明确建设全国知名、省内一流、特色鲜明的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的总目标。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属地+主体”责任，校园阵地建设和管理有效加强。

（二）“十四五”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市加快打造“五个之城”，建设生态型、国际化、世界级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城市的关键五年。进入“十四五”时期，人民群众对教育有了新的更高期待，对教育的需求更加多样，对优质教育的需求更加迫切。必须深刻认识两个百年交替、开启新征程这两个新阶段的属性特征，深入分析“十四五”时期教育改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深刻认识理解人民群众对优质公平教育的新需求，清醒认识

到当前全市教育发展仍不平衡不充分，还不能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新要求、新期盼。主要表现在：整体发展不够充分，与江浙沪等发达地区相比，我市教育存在着不小差距；教育结构不够平衡，学前教育短板有待补齐，“入公办园难”的问题依然存在；城乡发展不够均衡，城区教育资源相对紧张，农村学校“空心化”和城区学校“收不下”的两极分化问题比较突出；育人方式不够丰富，德育的针对性、实效性还有待增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有“边缘化”倾向；教育模式不够全面，“唯分数”的现象没有得到有效改变，人才培养结构质量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契合度不够高，黄山学院、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毕业生外流现象突出；师资建设不够优化，在全国全省范围内叫得出、喊得响的名师资源依然匮乏，部分乡村教师“下不去”“留不住”，教师队伍建设尚不能满足教育现代化需要。

面对新形势、新挑战，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眼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教育强市、实现教育现代化，充分发挥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把质量变革作为主体任务，把效率变革作为主线贯穿，把握国情、立足省情、针对市情、把准教情，坚持顶层设计与问题导向相结合、尊重规律与大胆创新相结合、面向长远与立足当前相结合，对未来五年我市教育改革发展作出总体设计，推动我市教育不断朝着公平高质量的方向前进。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的价值追求，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教育初心和使命，以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为主线，以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为根本保证，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根本目的，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教育强市，支撑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提升。

（二）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教育总体发展水平迈上新的台阶，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基本建成制度更加完备、结构更加优化、保障更加全面、服务更加高效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相互融合，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家庭教育密切配合、良性互动，教育发展活力进一步激发，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社会关注的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缓解，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提高。

——**学前教育**。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学前教育管理和政策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资源更加充裕、优质，实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高质量发展。

——**义务教育**。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得到改善与提升，城镇学校学位供给满足学生入学需求，大班额消除成果得到巩固和提升，学生寄宿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学校教学生活条件持续改善，县域义务教育发展从基本均衡迈向优质均衡。

——**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的高中教育进一步普及，新增劳动力普遍接受高中阶段教育，有效满足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发展需求，学生自主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中职教育**。与社会需求相适应、产教深度融合、校企深度合作、灵活多样的职业教育体系基本形成，职业技术教育服务能力和适应性进一步增强。

——**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分类发展的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双一流”建设实现重大进展，高等教育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服务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显著增强。

——**特殊教育**。布局合理、学段衔接、医教结合，能够满足残疾儿童少年特点、涵盖学前教育到义务教育、有质量的特殊教育体系基本形成，优质合适的特殊教育资源供给进一步扩大。

（三）具体指标

——全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保持 10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 100%；

- “三残”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97%;
- 普职招生规模大体相当,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保持 100%;
- 普通中小學生体质健康合格率达 96%以上;
- 中等职业教育毕业生就业升学率达 99%;
- 义务教育学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教师比例达 93%;
- 中高等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达 60%;
- 高等教育学校在校生达 3.2 万人。

三、主要任务

(一) 坚持育人为本,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

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进教材。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课程教材建设全过程。全面加强党对教材工作的领导,严把教材质量关。进课堂。通过主题班会、专题读书会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宣传宣讲和教育培训。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纳入教师培训必修课程,把培训体系有效转化为教师的价值体系。进头脑。在中小学广泛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的活动。支持有条件的高中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选修课和主题团课党课。强化监督管理,坚决防止西方的、宗教的教育理念渗透。

2. 推动思政课改革创新。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

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若干意见》，突出思政课的关键地位，实施思政育人育心工程。加强思政课程体系建设。统筹推进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创新授课方式方法，不断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思政课课程群建设。在保持思政课必修课程设置相对稳定基础上，结合中小学各学段特点探索建设必修课加选修课的课程体系。加强各类课程思政建设。深度挖掘所有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将课程思政落实到课程目标设计、教学大纲修订、教案课件编写各方面，贯穿于课堂授课、教学研讨、实验实训各环节。重点建设1个思政教育名师工作室，打造10所课程思政示范学校，推出100节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依托全市25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22个国家及省级研学基地，开展中小學生实地思政教育，打造全国青少年践行“知行合一”思想的研学示范区，形成黄山思政育人品牌。加强思政教师队伍建设。在核定编制时充分考虑思政课教师配备要求，加强中小学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探索实行中小学思政课特聘教师制度，聘请本地区党政干部、社科理论界专家以及各行业先进模范、英雄人物等定期到中小学讲课或作报告。健全中小学思政课老中青教师传帮带机制，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培养一批教学示范团队、教学科研骨干和青年学术带头人，办好全市思政课骨干教师培训班等。支持各地因地制宜设立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相应调整学校绩效工资总量。

3. 增强中小学德育针对性实效性。抓实德育铸魂行动，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各领域。构建德育体系。巩固提升未成年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成果，构建大中小学德育教育有效衔接、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育人体系，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将立德树人覆盖到课上课下、网上网下、校内校外，强化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深化宣传教育。持续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我的中国梦”等主题活动，依托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全面开展升国旗唱国歌等主题教育，尊敬国旗国徽，组织开展“童心向党”等多种形式的德育活动。强化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健全评估标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开展全市中小学生思想品德状况、心理健康状况调查，落实德育工作、心理健康教育国家 and 省级标准，建立市级评估标准。与黄山学院进一步加强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建设，加强学生心理辅导、测评筛查和教师业务培训。

4. 大力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抓实智育提质、体教融合、美育熏陶、劳动促进行动，强化体育评价，改进美育评价，加强劳动教育评价，更好培养学生爱国情怀、社会责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实施学生体魄强健工程。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强化对学生身体素质和运动技能测评，切实保证中小学生每天校内、外各

1 小时校园体育活动。教会学生健康知识和 1 至 2 项运动技能，大力发展校园足球，发挥足球特色学校引领示范作用。完善市、县、校三级学校体育竞赛和选拔性竞赛体系。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将健康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实施学校美育提升行动。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鼓励中小学加强校本课程建设，组建特色艺术团队。完善市、县、校三级艺术展演体系。开展高雅艺术、戏曲、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活动。积极争创全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和中小学艺术特色学校。帮助学生掌握 1 至 2 项艺术技能，会唱主旋律歌曲。做好艺术素质测评结果纳入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落实全省学校体育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劳动实践育人计划。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着力构建学科教学和校园文化相融合、家庭和社会相衔接的综合劳动、实践育人机制。推动劳动教育课程化，落实国家各学段劳动教育大纲，在中小学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确保中小学劳动教育课每周不少于 1 课时，职业院校开设劳动专题教育必修课不少于 16 学时。丰富、拓展劳动教育实施途径、劳动育人途径和方式，发挥好校外活动中心、综合实践基地、研学旅行基地作用，评选市级劳动教育基地。积极组织开展卫生打扫、校园绿化、环境美化、图书整理等集体劳动，每年有针对性地教会学生 1 至 2 项生活技能，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做好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工作。开展

好全省“学生劳动教育宣传周”活动。全市60%以上的中小学达到绿色学校创建要求。加强新时代学校国防教育，丰富学校国家安全和国防教育内容。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

5. 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落实《安徽省中小学家庭教育工作指导意见》，引导家长树立正确教育理念和科学教育方法。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实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和服务站点，为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提供指导服务。构建学校和各级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街道、社区、镇村、家庭协同育人格局。建立全社会协同育人体制机制。构建政府主导、家庭实施、学校指导、社会参与的全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社区教育工作内容，依法落实父母及其他监护人履行家庭教育义务，完善学校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制度，将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纳入学校教职工业务培训内容。鼓励和支持社会工作机构、志愿服务组织依法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活动。

（二）坚持强基固本，构建高质量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1. 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落实《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牢牢把握公益普惠基本方向，激发办园活力，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水平。扩大教育资源供给。深入推进普惠性幼儿园标准化建设。以县（区）为单位制定幼儿园布局规划，实施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学前教育项目。有序发展小学附设幼儿园，推进乡镇中心园建设。支持村集体利用公共资源建设幼儿园，人口集中的大村独立建园，

小村设分园或联合办园，着力扩大公办和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跟踪执行《中心城区 2018—2020 年公办(普惠性)幼儿园建设规划方案》，采取新建一批、改扩建一批、整合一批等方式，争取用 3 至 5 年时间解决中心城区公办幼儿园不足问题。“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投入 3.36 亿元用于新、改扩建 20 所幼儿园，建设面积达 5.45 万 m²，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超过 8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保持 50%以上。规范社会力量办园。坚持公办民办并举，落实普惠性幼儿园奖补政策，引导社会力量更多举办普惠性幼儿园，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规范发展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按期完成“无证园”、看护点治理工作。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水平。落实国家和我省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标准。建立健全公办幼儿园的保教费收费标准和普惠性幼儿园的最高收费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开展“小学化”专项治理行动。指导黟县做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国家督导评估工作，2022 年前启动徽州区，2023 年启动黄山区、祁门县，2024 年启动歙县，2025 年启动屯溪区、休宁县创建国家级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

2.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坚持国家举办义务教育，确保义务教育公益属性，办好办强公办义务教育。统筹配置义务教育资源。全面落实《黄山市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加快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行动，切实缩小校际、城乡、区域义务教育差距。推动各地按照乡村振兴和城镇化规划前瞻布局城镇学校建设。加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推进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保留并

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教学点，优先保障城乡留守儿童寄宿需求。完善市中心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布点规划，满足人口密集区域适龄儿童入学需要。指导各地根据城镇化发展和人口流动趋势调整县域教育布局规划，合理有序扩大城区中小学、幼儿园学位供给。“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投入近12亿元用于新、改扩建42所中小学校，建设面积达22.11万 m^2 。其中，按照36个班级、1800名学生的规模，重点加强屯溪五中建设，努力打造一所标准化、现代化、示范化初中，满足城东片未来20年入学需要。推动优质教育集群发展。探索建立城区优质学校和农村薄弱学校结对帮扶机制。建立健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机制，指导徽州区做好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国家认定申报工作。2022年前启动黟县，2023年起相继启动黄山区、休宁县、歙县、祁门县、屯溪区创建国家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

3. 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进一步发挥高中教育在巩固义务教育普及成果、提高国民整体素质方面的重要作用，健全管理机制，完善治理体系，全面提高普通高中教育质量。优化结构布局。推动普通高中普及攻坚，加大普通高中学校布局调整和资源整合力度。加强优质高中招生分配指标城乡一体化统筹，办好省级示范高中。“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投入3.71亿元用于实施5个普通高中学校新改扩建项目，建设面积达6.64万 m^2 。力促多元发展。进一步完善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构建公办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重点打造4所高中的体特班、美术班、传媒班，鼓励普通高中创建特色学

校，建设外语、艺术、体育等特色高中。进一步规范民办普通高中发展。创新管理模式。深化普通高中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深度挖掘全市学生学业评价系统、新高考管理应用系统作用，常态化开展高中教学视导，持续加强高考命题研究，积极借助信息化手段和社会化力量，实施好新课程，使用好新教材，为我市在新高考改革中赢得先机。继续扭转片面应试教育倾向。

4. 推动中职教育产教融合发展。服务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需要，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进一步完善中职教育体系，优化学校、专业布局，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健全发展体系。推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统筹协调发展，总体保持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招生规模大体相当。全面实施中职学校分类达标和示范建设，不断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落实新修订的安徽省中职学校办学水平指标体系，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探索现代学徒制，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落实 1+X 证书制度。全面推进校企合作，建立校企互兼互聘、双向流动、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合作共建共赢的产学研用合作机制。改善办学条件。办好黄山炎培职业学校等 4 所重点中职学校，加大办学布局调整力度，探索将部分中职学校转办承接本地社会培训和教师培训的专业培训学校。“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投入 3.2 亿元用于改扩建黟县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祁门县永泰技术学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等 2 所中职学校，建设面积近 8.2 万 m²。加强专业建设。发挥全市中职学校专业建设指导工作委员会作用，贯彻《黄山市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

动态掌握全市规上工业企业专业技术人员需求，建立健全全市中职学校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大力发展产业急需紧缺学科专业，积极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新能源和汽车电子、新材料和绿色软包装、人工智能、数字创意、生命健康、绿色食品、徽派古建、旅游、学前教育、养老等领域专业发展。

5. 推动高职教育提质培优发展。推动高职院校由政府举办为主向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格局转变，建好高水平高职院校，统筹实施好学历教育、劳动力转移培训和社会生活教育。扩大办学规模。筹措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建设资金，计划投入 2.1 亿元，学院占地面积扩增约 200 亩，建筑面积增容约 2 万平方米，学院教学、实训、学生活动等方面各项建设指标达到优秀等级。重点建设智慧旅游、医护康养、非遗传承 3 大专业群，逐步推进数字经济、智慧装备等专业群建设，打造相配套的综合性实训基地。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专业数量稳定在 30 个左右，在校生人数稳定在 8000 人左右。深化校企合作。黄山职业技术学院依托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谢裕大茶叶股份公司建设 1—2 个省级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重点建设 50 个紧密型校外实训基地，引入企业资源进驻校园，共建跨企业工程实训中心或教学工厂 1—2 个。学院与大众安徽公司在电器自动化技术、应用电子技术 2 个专业开展“双元制”合作，引导培养适应黄山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提升办学水平。推动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发展，成为全市职业教育健康发展的主体力量。提升黄山职业技术学院、黄山健康职业学院办学水平，

支持 2 所学院创建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积极创设黄山艺术设计学院。

6. 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创新发展。支持黄山学院升格黄山大学，建成特色鲜明的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服务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显著增强。强化一流专业建设。全面开展三级专业评估和专业认证，主动布局与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的专业，大力发展新工科、新文科、新农科等。获批 2—4 个以上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建成 11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在国内应用型高校同类专业中具有领先优势，形成较强的示范性、引领性。推进硕士学位建设。建设 5—6 个校级一流学科，形成特色优势明显、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体系。建设 20—30 个各类校市级科研平台，2—3 个省级及以上科研平台，打造 8—10 个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科研创新团队。力争获批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 1—2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新增联合培养本硕连读项目不少于 3 个。加快和谐校园建设。建成率水校区实习实训中心、2 幢学生公寓，谋划建设建筑工程实验教学中心、学生食堂、研究生大楼、体育科技文化中心等。建设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徽学研究中心黄山学院分中心、中国诗学研究中心黄山学院分中心。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控制在 20000 人左右。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 3—5 名在省内外有一定知名度和学术影响的并与学校学科建设相适应的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和学科带头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达到 25% 以上，重点建设学科专业教师博士比例 40% 以上，副高以上教师比例达到 30% 以上。引进和培养应用型专业

领军人才 3—5 名，特聘行业企业骨干人才 100 名，实现“双能型”教师占比 60%以上。

7. 推动民办教育规范健康发展。坚持教育的公益属性，督促指导民办学校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进一步强化民办教育规范管理，促进民办教育持续健康发展。明确办学定位。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依法办学，积极引导民办学校服务社会需求，更新办学理念，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办学模式，加强内涵建设，提高办学质量。督促指导民办学校依法依规做好招生宣传工作，严格按照核定的办学规模招收学生，进一步加强学籍管理。建立民办学校信息强制公开制度，依法落实社会对学校办学管理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保障师生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权利。健全资产管理。督促民办学校明确产权关系，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依法落实民办学校举办者筹措办学经费的法律责任，定期清查并公布资产，规范民办学校投融资路径，严禁任何组织和个人侵占、挪用、抽逃学校资产。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会计核算，建立健全第三方审计制度，督促指导民办学校完善财务内控制度。强化监督管理。强化民办义务教育规范管理，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强化民办教育督导，落实民办学校办学评价指标体系，健全规范有序的民办学校退出机制和民办学校年度检查制度。探索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列入“黑名单”。建立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落实国家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意见精神，不再受理设立新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的申请。

8. 推动特殊教育全面协调发展。进一步保障特殊群体受教育权利，着力提高残疾人教育普及程度。完善教育体系。建立以市特殊教育学校为中心，以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为补充的特殊教育体系，全面普及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按照“全覆盖、零拒绝”的要求，对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实施全过程帮扶和管理，支持偏远山区、农村普通中小学开展随班就读，对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实施“送教上门”，确保全市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率达 98%。逐步提高残疾青少年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支持市特殊教育学校建立职业教育班。提高保障水平。巩固深化两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成果，深入推进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持续改善市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配齐配好适合残疾儿童少年学习、康复、生活特点的教学、康复训练设施设备，进一步加强市特殊教育指导中心建设，提升特殊教育水平。加强特殊教育教师培训培养，健全特殊教育课程体系。强化部门合作。探索建立卫健、残联等多部门参与的医教结合体系，强化专业人员配备和合作，采用教育、医疗、康复等综合方式，根据残疾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实际需求，对残疾学生实施有针对性的教育、康复和保健，补偿身心缺陷，挖掘学生潜能，使每一个残疾学生的身心得到康复并全面发展。

9. 持之以恒推进教育公平。不断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黄山百姓，以教育公平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落实随迁子女政策。加快城镇义务教育学校建设，进一步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与当地儿童“一样就读、一样升学、一样免费”，落实

就地参加中、高考和“籍随人走”政策。持续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发挥留守儿童之家作用。落实好军人子女、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教育优待政策。保障教育机会均等。健全规范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机制，实行免试划片就近入学政策，切实发挥全市中小学网上报名系统作用，加强报名信息校验审核，严禁择校、借读等违规行为。坚持“阳光分班”，推广市直初中统一电脑均衡分班模式，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合理均衡配备师资。继续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实行摇号入学，对民办普通高中按照分数优先、尊重志愿的原则严格按招生计划录取，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招生行为。推动乡村教育振兴。贯彻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进一步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严格落实从学前到高中各项学生资助政策，持续做好相对贫困学生多层次资助工作，确保原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学生资助率达100%。继续开展驻黄火箭军“1+1”结对助学活动。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按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确保除身体原因不具备学习条件外，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不因贫失学辍学。推进乡镇公办幼儿园、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提升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水平，着力提高“县中”办学水平。推动优质高中招生分配指标向乡村初中倾斜。加强涉农职业教育，加快乡村振兴紧缺人才培养。

（三）坚持素质教育，促进中小学生健康快乐成长。

1. 规范学校办学行为。严格执行“双减”工作要求，规范义务教育课程、作业和考试管理。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

开足开齐规定课程，坚决纠正超纲教学、提前教学、强化应试等不良行为。科学合理确定学生在校学习时间、体育锻炼时间和作业量。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三至六年级家庭作业不超过 60 分钟，初中家庭作业不超过 90 分钟，合理安排高中作业时间，探索有效性作业布置。不在小学组织选拔性或与升学挂钩的统一考试。

2. 引导学生健康生活。继续实施视力健康教育促进、阳光体育运动促进、减轻过重课业负担、教室光环境达标、视力健康综合干预、家校联动等 6 大工程，扎实做好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指导徽州区全面推进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试点区建设，总结推广经验做法。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学习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五项管理”工作，保证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不少于 10 个小时，初中生不少于 9 个小时，高中阶段学生不少于 8 个小时。加强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确保测试率达 100%，合格率达 96% 以上，力争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优秀率逐年上升。

3. 建立弹性离校制度。发挥中小学校课后服务主渠道作用，认真总结推广工作经验，督促指导各地各校进一步拓展学生学习空间，安排学生参与各种兴趣小组或音体美劳活动，将徽文化、非遗教育等综合实践活动纳入课后服务内容，满足学生多样化兴趣需求。对学有困难的学生加强帮扶，对学有余力的学生给予指导。

4. 严格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完成义务教育学科类培训机构由营利性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工作，规范预收费管理，会同银保

监部门和银行采取预收费银行托管、设立风险保证金的形式，对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进行风险管控，着力解决利用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学员合法权益以及“退费难”等问题。严查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组织学科类培训，以及超前超标培训等违规行为，坚决杜绝机械训练、强化应试等不良培训行为。

（四）坚持智慧发展，推进“互联网+教育”融合创新。

1. 加快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按照“重点农村，试点先行，分类推进”的原则，在全市中小学建设智慧学校，在全市中职学校建设智慧校园。利用大数据优势进一步提升我市教育教学管理水平，引导校园服务数字化转型，加快智慧学校建设和应用。

“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投入 1.55 亿元实施“智慧学校达标工程”、“因材施教提升工程”和“建设成效保障工程”三大工程建设。到 2025 年，全市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体学校，信息化应用水平和师生信息素养普遍提高，建成“互联网+教育”大平台，小规模学校（教学点）智慧学校全覆盖，城镇中小学基本建成智慧学校，基本建成覆盖中小学各年级各学科的优质数字资源体系。

2. 创新信息时代教育治理新模式。强化“三通两平台”应用，用好优质数字资源，落实教育数据管理办法，实现数字资源、优秀教师、教育数据以及信息的安全有效共享。建设管理决策、监测评价等各类教育管理服务的信息化平台。建好用好中小学师德师风评价系统，构建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探索建立中小学综合评价系统，科学引导学校内涵发展。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

术应用能力提升 2.0 工程。

3. 推动新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教育信息化从融合应用迈向创新发展,利用智能技术加快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索在信息化条件下实现差异化教学、个性化学习、智能化服务的典型路径。安排名师录制高质量的示范精品课程,利用智慧教育系统开展在线授课,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推进智慧教学智能终端及配套系统配备,推动智能教育教学设备普及应用。深入推进全市教育大数据应用,依托全市学生学业评价系统,常态化生成、分析学生学习情况,运用全市新高考管理应用系统,加强学生发展指导,为学生提供切实可行、符合个性发展的生涯规划,适时建设个性化学习系统,为学生学习提供科学指引,形成三套系统应用合力,帮助每一名高中生在新高考中选择最优学科组合。

(五) 坚持底线思维,切实维护校园稳定师生安全。

1. 健全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立教育领域安全稳定形势分析研判制度,完善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的保障机制,提高风险防控、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巩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成果,全面提升全市学校“三防”建设水平。着力强化学校安全防范基础能力建设、安全生产“六项机制”建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及学校安全管理规范化、法治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强化学校校舍安全、校园安全、食品卫生安全、消防安全、校车及学生交通安全等各类安全管理,有效开展安全教育演练,不断提高学校、师生防灾避险能力,建设市级校园安全平台,开展新一轮市级“平安校园”创建。根据季节特点,开

展形式多样的安全宣传教育，构建家庭、学校和社会“三位一体”的安全防护机制。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深入开展排查整治，重点强化校园欺凌、危险化学品、暴力恐怖、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等专项治理。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封闭化管理率、专职保安配备率、“护学岗”设置率、一键式紧急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及教育部门联网率均达 100%。实现全市中小学、幼儿园“互联网+视频厨房”全覆盖，增加学校食堂 A 级评级数量。

2. 落实安全风险管控责任。健全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机制，实行校长（园长）校园安全负责制，进一步健全校内安全工作领导机构，落实学校、教师对学生的教育和管理责任，狠抓校风校纪，加强校内日常安全管理，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提升依法决策和舆情应对能力。全面加强校园及周边警务室和治安岗亭正规化、专业化、智能化建设。充分发挥警务室或治安岗亭民警联系中小学幼儿园的桥梁纽带作用，探索推广移动警务、“互联网+校园安防管理”应用，及时通报校园警情，及时响应师生报警求助，提高校园安防工作效能。严格落实校园安全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完善“人人有责、全员参与”的安全工作机制。健全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常态长效化工作机制和校园周边综合治理专门机制，提升学校安全管理整体水平。

3. 完善安全风险化解机制。建立安全事故处置预案及事故报告、处置、协调机制，健全县（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参加的事故处理工作机制。积极探索与学生利益密切相关的食品安全、实习和社会实践活动、体育运动伤害等领域的责任保险。

鼓励社会组织设立学校安全风险基金或学生救助基金，健全学生意外伤害救助机制。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完善安全事故处理机制维护学校教育教学秩序的意见》，推动依法治理“校园”。

4. 抓好常态化校园疫情防控。全面做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健全完善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机制，严格落实“四方责任”（地方党委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学校主体责任、个人防护责任），统筹抓好各项工作。加强校园封闭管理和健康监测，落实晨午检制度、外出审批报备制度和因病缺课、缺勤登记及病因追踪报告制度，精准掌握师生健康状况、出行情况和疫苗接种情况。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传染病防控，强化校园卫生消杀，按需储备防疫物资，持续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落实每年1次学生健康体检。健全家校联动机制，督促落实家长监护责任，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建立健全学校、年级、班级、家长四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

（六）坚持正确方向，着力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1. 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和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建立符合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科学、完整的教育评价体系，落实教育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坚持正确政绩观，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

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对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法依规问责追责。

2. 改革学校评价。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科学的评价体系。加快完善各级各类学校评价标准，健全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制度，坚决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完善幼儿园评价、改进中小学校评价、健全职业学校评价，引导不同类型学校科学定位。推进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大幅减少对学校的各类检查、评估、评价，加强对办学方向、标准、质量的规范引导，为学校潜心治校办学创造良好环境。

3. 改革教师评价。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建立健全课堂教学评价量化体系，深化“高效课堂”、“有效作业”研究应用。突出教育教学实绩，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强化一线学生工作。适当提高中小学、幼儿园一级和高级教师岗位比例，落实新修订的中小学教师岗位考核评价指标体系。明确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具体要求。落实中小学教师家访制度。

4. 改革学生评价。树立科学成才观念，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知行合一，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严格按照

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实施教学，确保学生达到国家规定学业质量标准。构建教育质量评估监测机制，健全人才培养质量监测体系。建立更科学公正的考试评价制度，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的顽疾。改革考试招生制度，实行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学业要求，严把出口关。坚持“零起点”教学，从严控制考试次数，优化考试内容。严禁各级各类学校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

5. 改革用人评价。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带头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改变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各级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招聘按照岗位需求合理制定招考条件、确定学历层次，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企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聘、职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同等对待。引导用人单位科学合理确定岗位职责，坚持以岗定薪、按劳取酬、优劳优酬，建立重实绩、重贡献的激励机制。

（七）坚持强师铸魂，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每年师德建设月（9月）集中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挖掘黄山优秀传统文化

化、红色文化资源，建设一批师德师风教育基地。构建体系完备的教师荣誉体系，弘扬“黄山最美教师”和“优秀班主任”的先进事迹，塑造黄山教师良好社会形象。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强化师德考核和结果的应用，推广使用全市师德考核网上评价系统，实行师德问题“一票否决”。落实县（区）和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的主体责任。

2. 加强校长队伍建设。搭建校长培养梯队，加强学校后备干部培养，按照 5 年规划合理配备中小学中层干部和后备干部库，提升校长队伍水平。加大校长管理培训、挂职交流力度，办好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任职资格及提高培训班，推行校园长职级制改革，实施名校（园）长培养工程，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校长队伍。创新中小学校长选聘机制，进一步明确校长职责，实行任期制管理，完善优胜劣汰机制，促进校长队伍专业化建设。保障学校办学自主权，支持校长大胆探索，提升办学治校能力，创新教育模式和方法。

3. 提升教师业务能力。通过教师公开招聘、乡村教师定向培养、公费师范生培养、教师资格认定等方式多渠道补充教师，每年面向国内重点高校引进教育人才，重点招录紧缺学科教师，优化全市教师队伍结构。加强教师教育体系建设，完善中小学教师培训经费保障机制，落实“国培计划”、“省培计划”，新教师岗前培训率达到 100%，教师继续教育覆盖率达 95%以上。发挥好教育“名师工作室”引领作用，评选市级“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进一步加强徽州师范学校教师研修培训基地建设，

常态化开展教师基本功、优质课市县两级联赛。持续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落实中小学新入职教师交流实习制度和乡村教师名校跟岗学习研修制度。积极运用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实现教师培养模式改革。

4. 深化管理制度改革。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加大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统筹配置和跨区域调整力度，健全教师编制动态调整机制。全面实行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有序推进中小学教师管理事权、人权、财权“三权统一”改革。深化中小学编制周转池制度改革。完善教师补充机制，重点补足配优体育、美育、心理健康教育等紧缺学科师资，以及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师资。落实中小学教师资格国家考试制度，实行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制度，探索建立教师退出机制。落实引进高层次人才实施办法，完善教育人才引进和培养办法。落实职业院校教师资格标准。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和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完善符合中小学特点的岗位管理制度，实现职称与教师聘用衔接。深化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着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5. 保障教师工资待遇。严格落实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制度，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完善教师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分配办法和内部分配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等重点岗位、业务骨干和作出突出贡献的工作人员倾斜。

6. 补齐薄弱地区短板。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对乡村小规模学校、偏远山区学校、薄弱学校实施编制特殊倾斜政策。提高农村教师的医疗卫生、住房等保障水平，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根据国家部署，继续实施“定向培养乡村教师计划”和“夕阳红”支教计划。加快青年教师成长步伐。为乡村教师配备文化生活设施，组织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丰富精神文化生活。

（八）坚持“融杭接沪”，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格局。

1. 深入推进交流合作。深化杭黄两市教育局沟通交流。继续按照处室（科室）结对关系加强联络，充分学习借鉴杭州市在素质教育、高位优质均衡发展、教育信息化、课后服务等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和作法。深入推进校际、校地、区域之间的联合互动，逐步推广杭州都市圈城市学校“1+1+N”多地结对共建模式，探索实行顾问指导、技术咨询、挂职兼职等柔性引才机制，在公平高质量的教育长三角一体化中更多分享合作红利。

2. 加大教育开放力度。落实《黄山市落实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大区域内教育资源相互开放的力度。健全长三角地区基础教育发展协商共建机制，开展联合教研，共建共享基础教育优质网络资源和课程改革资源。对接上海市杨浦区及北师大、华师大、安师大等名校，通过在我市设置分校等方式寻求合作办学。未来5年，率先在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选派干部挂职锻炼、师资培训、教育“名师工作室”合作、研学精品项目打造等领域深化协作、重点发力。加强外籍教师管理。

3. 建立健全合作机制。探索建立基础教育重大问题协商共建机制，形成共同价值理念的联合推动模式。着力打造产教融合的职教共同体，搭建职业教育一体化协同发展平台，进一步发挥闽浙赣皖九方经济区职业教育专委会、闽浙赣皖四省研学营地联盟作用。共建基础教育校长及教师培训联动平台，通过开展相关师资培训和管理干部异地交流任职等，着力培养后备人才。联合开发区域教育现代化、教育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并开展区域教育现代化水平评估。

（九）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1. 推动重点领域机制改革。坚持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改革创新，全面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深入推进办学改革，宣传推广集团化办学成果经验，打通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的政策通道。丰富师资流动形式，大力推进集团学校之间教师、校长的交流轮岗。逐步建立集团化办学经费保障制度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以减轻学生学业负担、学校家长满意度等区域教育发展关键指数为指标的评价体系，努力办好老百姓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稳妥推进考试招生改革。根据统一部署，基本建立具有符合黄山市情的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指导普通高中加强教学研究和学生发展指导，全面使用新教材，严格落实新课标，强化高考综合改革政策宣传解读和分层培训，建立健全适应新高考形势下的走班制、选课制等教学模式，深入研究高校专业选科要求，引导学生及家长科学合理选科，推动改革平稳落地。大力推进初中综合素质评价，重点推进普通高中教

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加快完善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健全学业水平考试。加强标准化考点建设，提升教育考试招生信息化建设水平。完善民办教育分类管理。全面落实《民办教育促进法》、《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民办教育法律政策，按照国家和省要求制定我市民办学校分类登记管理实施办法。全面推进民办学校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分类管理。加快构建终身学习体系。发挥在线教育优势，依托“安徽全民终身学习网”建设覆盖城乡、开放便捷的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加强社区教育资源建设，引导职业院校共同参与社区教育，办好社区大学，建立健全社区教育办学网络，打造学习型社会，建设“书香黄山”。持续举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活动，开展新市民教育、现代农民教育，对市民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道德等教育。重视发展老年教育，进一步办好老年大学。

2. 改进基础教育教学工作。进一步发挥教研工作服务学校教育教学、服务教师专业成长、服务学生全面发展、服务教育管理决策的重要作用。完善教研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市、县(区)、校三级教研工作体系，加大教研机构专门设置、专项编制和经费支持力度，明确教研机构的工作职责，督促各级教研机构深入学校、课堂、教师、学生中间，扎实做好推进区域课程教学改革、教学诊断与改进、课程教学资源建设等工作。深化教研工作改革。鼓励各地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学段、不同教师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采用区域教研、网络教研、综合教研、主题教研以及教学展

示、现场指导、项目研究等多种方式，提升教研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吸引力、创造力。落实《黄山市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课题研究管理。积极探索信息技术背景下的教研模式改革。鼓励高等院校参与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工作。加强教研队伍建设。严格按照专业标准和准入条件完善教研员遴选配备办法，探索建立专兼结合的教研队伍，优化教研队伍年龄结构，保持教研队伍充满活力。加强教研员培训，建立教研员全员培训制度。组织教研员开展课题研究，提高教研能力和教学指导水平。加强命题研究与实践，加大命题教师培训培养力度，探索建立跨市合作命题机制。

3. 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转变教育行政职能，深化简政放权，优化公共教育服务水平。精简审批事项。对教育权责清单进行动态调整，继续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权力事项，进一步精简评审、评估、评价和检查事项，系统清理教育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切实方便学校和群众办事。推进网上办事。优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大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力度，推进事项材料电子化，优化流程再造，涉教事项全程网办率达100%，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加强服务公开。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加强教育行政执法、监督、督导工作，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依法保障公众对教育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加强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治校，配齐配强法治副校长，推进学校治理现代化。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1. 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健全完善市、县教育工作领导机构，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推动地方各级党委和学校党组织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形成落实党的领导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的工作格局。

2. 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总结推广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试点，建立完善以学校党组织为领导核心的管理体制和重大事项决策机制。继续单独设置中小学党组织，保证民办学校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学校党组织建设，推动党组织履行好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推进教育系统党的基层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创新。鼓励创建“一校一品”、“一支部一特色”党建品牌。开展好市直教育系统党组织书记抓党的建设工作年度述职评议会。

3.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层层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链条。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实施细则成果，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

和反腐败斗争，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加强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4. 坚决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定期研判意识形态领域风险，以抓好教育系统意识形态 8 项工作为重点(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加强课堂教学管理；加强对教材、教辅的审核把关；加强对学校各类宣传文化阵地的管理；加强对局机关和市直学校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等管理；加强研学旅行管理；严禁宗教向校园渗透；加强教育敏感舆情应对处置)，坚持抓舆情分析、抓形势研判、抓决策应对、抓方向导向。既管好课堂，又管好课外，既管好网上，又管好网下，坚决防止和清除各种错误政治思潮、分裂主义、宗教活动对学校的侵蚀，用马克思主义占领学校意识形态阵地，确保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安全。

(二) 完善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

1. 提高教育投入水平。健全保障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争取中央及省加大对我市偏远山区相关教育转移支付力度，提高偏远山区教育总体发展水平。

2. 完善多渠道教育经费筹措体制。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加大财政教育投入。按照各级各类教育办学特点，落实省级各类教育的生均财政拨款制度和生均财

政拨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合理确定非义务教育公民办学校学费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3. 全面提高经费使用效益。推动教育经费支出向教育改革相适应的教育支出倾斜。积极争取中央及省财政性资金向农村、偏远地区倾斜，向农村义务教育、学前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倾斜，向困难群体倾斜。完善教育内部审计制度、教育经费统计公告制度和财政教育经费预决算公开制度。健全教育经费绩效评价和管理体系。

（三）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改革

1. 促进教育督导机构独立行使职能。完善教育督导机构设置，全面落实教育督导职能。改进教育评估监测和教育督导方式方法。落实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的法定职责，坚持督政与督学并重、监督与指导并重。完善督学管理制度，提高督学履职水平。深入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建立与完善综合督导与专项督导、定期督导与随访督导、质量监测和考核评价相结合的教育督导机制。加强教育督导研究。

2. 依法加强对各级政府的督导。健全县（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督导制度，重点督导办学标准执行、教育投入落实和经费管理、教师编制待遇、乡村振兴和重大教育工程项目实施等，特别关注教育热点难点问题解决、重大突发事件处理等方面的情况，确保重大教育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加强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的督导工作，组织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和重点工作专项督导，及时开展重大教育突发事件督导。

3. 依法加强对学校规范办学的督导。加强对学校党建及党建带团建队建、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师德师风、资源配置、教育收费、安全稳定等情况的督导。坚持综合督导和专项督导并举，全面落实督学责任区制度，提高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水平，实现学校督导常态化。大力推进学校发展性评估。指导学校建立自我督導體系，优化学校内部治理。完善督学责任区制度，落实常态督导，督促学校规范办学行为。原则上，校（园）长在一个任期结束时，要接受一次综合督导。

4. 配齐配强各级督学。按照《教育督导条例》规定，聘任讲政治、敢担当、懂教育的市级督学。创新督学聘用方式，按照学校数、学生数实际需要，综合考虑工作任务、地理因素、交通条件等，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廉洁高效、专兼结合的督学队伍。原则上，督学按与学校数1：5的比例配备，部分学生数较多的学校按1：1的比例配备。完善督学培训机制，将督学培训纳入教育管理干部培训计划，开展督学专业化培训，扎实做好分级分类培训工作，提升督学队伍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

5. 强化督导结果运用。健全督导检查结果公告和限期整改制度，推动公开监督和行政问责。把督导结果作为对各级政府及有关负责人进行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对落实工作成效显著的责任单位及负责人，按照规定予以表彰。对履行教育职责不到位、整改不力、出现特重大教育安全事故、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各级政

府，按照有关规定，采取适当形式对有关负责人进行通报批评，并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

（四）完善规划落实机制

1. 健全责任分工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市级统筹功能，将我市教育事业发展纳入市级重点专项规划。完善各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和区域教育发展协作机制，各县（区）在全市教育规划的基础上，研究制定本地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有关部门结合全市教育规划，将涉及的工作任务列入本单位、本系统规划。健全跨部门统筹协调机制，建立统筹研究解决教育事业发展重大问题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完善目标管理责任制，完善议事协调机制，汇聚推动教育事业发展合力。

2. 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各县（区）按照本规划要求，结合地方实际制定本地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建立教育事业发展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审计督查，形成监测评估合力。各县（区）教育主管部门定期组织督导评估和审计调查督查，开展重点工作督查绩效评价，建立督查问责机制。

附件：黄山市教育系统“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黄山市教育系统“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个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建设内容和规模	学校数	“十四五”总投资(万元)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设地点	建设起止年限	进展情况
1	学前教育类	9	屯溪区杨梅山幼儿园新建项目	屯溪区教育局	占地约 8 亩,总建筑面积 5400 平方米,新建 2 幢教学楼,设置 12 个幼儿标准班。竣工投入使用,能够提供 360 个幼儿学位。	1	6000	5400	中心城区杨梅山地块	2022-2023	开始谋划
2			碧桂园凤凰城配建幼儿园	移交屯溪区政府	配建幼儿园建筑面积 4002.05 m ² ,满足幼儿园设计规范要求,建成验收合格后无偿移交屯溪区政府。	1	1000	4002.05	屯溪区	2021-2024	完成方案批复,正在办理工程规划许可证
3			率水桥幼儿园新建项目	移交屯溪区政府	按标准配建一个不少于 5000 m ² 的 12 个班的公办幼儿园,配套建设道路广场、室外游戏场地、绿化工程等室外工程。占地面积为 5500.00 m ² ,建筑面积为 5005.00 m ² 。	1	4000	5005	屯溪区率水桥西侧	2021-2023	土建部分已经封顶,后续就待外墙粉刷、装饰。
4			黄山现代服务业产业园内建设幼儿园	移交屯溪区政府	占地面积为 5000.00 m ² ,建筑面积为 4000.00 m ² ,计划 12 个标准班级,并配套建设道路广场、室外游戏场地、绿化工程等室外工程。	1	4000	4000	屯溪区茅山单元地块,商山路西侧	2022-2024	根据黄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用地挂牌出让规定,该项目由开发商建成后无偿移交给屯溪区政府管理使用。

5	学前教育类	9	建设黄山市新城实验学校附属幼儿园	黄山高新区	总占地约 10 亩，规模为 12 个班，建筑面积：地上 4239.65 平方米，地下 498.7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738.39 平方米。能够提供 360 个幼儿学位。	1	2130	4738.39	新城实验学校	2020-2021	已完成主体建设
6			玉屏齐云府配建幼儿园	黄山高新区	配建幼儿园建筑面积 3185.9 m²，满足幼儿园设计规范要求，建成验收合格后无偿移交高新区政府。	1	1000	3185.9	屯溪区玉屏齐云府小区	2020-2022	主体及室外附属已经完成，办理验收阶段
7			徽州区扩建潜口镇中心幼儿园	潜口镇中心学校	用地面积 54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800 平方米，建设配套附属设施等，容纳幼儿 360 人。	1	1500	3800	项目学校	2021-2025	前期谋划阶段
8			休宁县乡村幼儿园改造提升工程	休宁县教育局	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10 所乡村幼儿园改扩建及相关设施设备配套建设。	10	5000	10000	相关学校	2021-2025	土地正在进行划拨，资金已安排
9			祁门县中心城区学前教育幼儿园扩容工程项目	祁门县教育局	在中心城区分别新建城北幼儿园、新城幼儿园、经开区幼儿园，每所幼儿园设置均为 12 个教学班，3 所幼儿园占地总面积约 30 亩，建筑总面积 14400 m²。	3	9000	14400	中心城区	2021-2025	完成立项、可研报告、规划选址、建设用地预审等
小计						20	33630	54531			

10	义务教育类	15	屯溪区大位小学扩建项目	屯溪区教育局	占地约 21000 平方米左右,总建筑面积约 1.3 万平方米,新建教学楼、综合楼各 1 幢,配套建设运动场。	1	8000	13000	屯溪大位小学内	2022-2024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将该地块纳入黄山市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综合规划
11			屯溪区屯光小学建设	屯溪区教育局	占地 20 亩,总建筑面积 1.4 万平方米,新建屯光小学,设置 24 个标准班。	1	12000	14000	屯溪红旗厂地块	2023-2025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将该地块纳入黄山市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综合规划
12			屯溪区下窑片区小学新建项目	屯溪区教育局	占地约 25 亩,总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建设 24 个标准班级的小学校区。	1	8000	15000	屯溪阳湖镇帅鑫园区	2023-2025	前期准备
13			屯溪区柏山小学扩建项目(一期)	屯溪区教育局	新建 2#教学楼一栋,占地面积 680 m ² ,建筑面积 3400 m ² ,五层建筑。同时实施室外附属、1#老教学楼厕所改造等项目,以满足该校 12 个教学班级的标准办学需求(饱和容量可以满足 18 个班级)。	1	1300	3400	屯溪柏山小学内	2021-2022	前期工作已经完成,已经交付标前审计
14			屯溪区柏树小学教辅楼新建项目	屯溪区教育局	占地约 2.5 亩,总建筑面积 2750 平方米,新建 1 幢五层教辅楼,项目建成后可扩容至 30 个班级标准。	1	2000	2750	屯溪柏树小学内	2023-2025	经与市自规局对接,该项目符合规划条件
15			黄山区浦溪学校	黄山区教育局	占地面积不少于 73 亩,为九年一贯制学校,按照 45 个班(小学 30 个班、初中 15 个班)、在校生 2100 名标准建设。	1	10000	22000	黄山区甘棠镇	2022-2024	已完成项目分析方案

16	义务教育类	15	歙县开发区小学	歙县教育局	建设 36 个班标准小学一所，建筑面积 13855 平方米，占地约 54 亩。	1	6000	13855	歙县徽城镇	2024-2025	前期项目谋划阶段
17			歙县扬之小学	歙县教育局	建设 36 个班标准小学一所，建筑面积 13855 平方米，占地约 53 亩。	1	6000	13855	歙县徽城镇	2023-2024	通过规划审批\完成立项
18			休宁县北城区小学	休宁县教育局	新建一所小学，建筑面积 22500 平方米，60 间教室，1 栋食堂，1 栋综合楼，室外工程等。	1	16000	22500	休宁县海阳镇枕头山	2021-2025	选址已确定
19			休宁县乡镇学校改造提升工程	休宁县教育局	建筑面积 12000 平方米，26 所学校教学楼改造提升维修及室外工程和相关配套设施。	26	6000	12000	相关学校	2021-2025	前期项目谋划阶段
20			黟县碧山小学（含食堂工程、幼儿园）	黟县教育局	占地 44.6 亩，小学规划 30 个班，1350 名小学生，建筑面积 11937 平方米；建教学活动室、教辅用房等，200 米环形跑道操场 1 个，绿化、室外景观、围墙、道路等附属设施，建地下停车场 5748 平方米；新建食堂，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包括餐厅、操作间、仓库等；幼儿园规划 13 个班，390 名幼儿。建教学活动室、教辅用房等，建筑面积 5400 平方米；建操场 1 个：面积 900 平方米；绿化工程：面积 1200 平方米；种植区、饲养角：面积 180 平方米；围墙等附属设施。	1	11000	19837	黟县碧阳镇	2021-2025	前期项目谋划阶段
21			黟县碧阳初中迁建工程	黟县教育局	规划 30 个班，占地 60 亩，建筑面积 16000 平方米，建设教学及辅助用房、管理及教研用房、后勤及生活用房；300 米田径运动场、篮球场、排球场、足球场等；围墙、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等。	1	7500	16000	黟县碧阳镇	2022-2025	前期项目谋划阶段

22	义务教育类	15	祁门县中心城区学校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祁门县教育局	实施城区 3 所学校整体提升改造。 1.城北学校：改造科学馆、男生公寓楼、女生公寓楼 3 栋校舍，建设面积 8860 m²；新建小学部教学楼及专用教室教学楼各 1 栋，建设面积 10000 m²；改造 300m 环形跑道运动场、大门围墙、校园道路及给排水管网等。 2.祁门二中：新建一栋 3600 m²艺体教育综合楼及改扩建 16000 m²环形跑道运动场。 3.实验学校：新建 1 栋 2000 m²风雨操场及改扩建 8000 m²运动场。	3	6667	24460	项目学校	2021-2024	已完成城北学校男女生公寓楼等校舍及地下水管网升级改造项目建设。
23			黄山市屯溪第五中学新建校舍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屯溪五中	新建教学楼、科技馆、食堂、风雨操场、地下停车场、室外体育场及附属设施等，建设规模约 12840 平方米。	1	10500	12840	黄山市屯溪第五中学	2022-2025	用地范围已定，校园规划待批复
24			黄山市梅林实验学校（引充校区）建设项目	市梅林实验学校	征地约 45 亩，学校规模为 24 个班（小学 12 个班，初中 12 个班）。新建校舍面积约 15600 平方米，新建 300 米田径运动场，新建围墙大门、地下网管、校园绿化及其它附属设施。	1	9000	15600	经开区约山路与丹霞路交叉口	2022-2024	前期谋划阶段
小计						42	119967	221097			

25	高中教育类	5	黄山市屯溪第一中学校园建设项目	屯溪一中	新建图书馆综合大楼，建设图书馆、阅览室及报告厅等，建筑面积约 2 万平方米。三栋教学楼卫生间改造，体育场整体维修，包含跑道、球场、看台、墙面砖及场地整合等，建设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	1	7828	35000	经开区徽光路 105 号	2022-2025	前期谋划阶段
26			歙县中学改扩建	歙县中学	实验楼 2500 平方米，综合教学楼 3600 平方米，图书馆 1600 平方米，紫阳书院修建 2328 平方米，体育馆及停车场等。	1	7000	10028	歙县徽城镇	2021-2023	项目申报
27			休宁中学教学楼	休宁县教育局	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25 个教室，5 个厕所，5 个办公室。	1	6000	4000	休宁中学校园内	2021-2025	前期谋划阶段
28			休宁中学风雨操场	休宁县教育局	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1 个篮球场，2 个羽毛球场及多个乒乓球场地。	1	6000	3500	休宁中学校园内	2021-2025	前期谋划阶段
29			黄山市黟县中学改扩建(含教学楼、综合楼及运动场建设)工程	黟县教育局	占地 130 亩，13899 平米；主要新建图书馆、多功能报告厅、体育馆、室外步道、半月塘；重建改造学生宿舍、教学楼、致知苑、祠堂、科技馆、住户搬迁；水电管网改造、绿化景观提升、校内道路、篮球场、羽毛球场、亮化美化等。	1	10300	13899	黟县碧阳镇	2021-2025	前期谋划阶段
小计						5	37128	66427			

30	职业 教育 类	2	黟县职业学校 迁建及职业技 能培训中心工 程（研学营地、 实践基地）	黟县教育局	占地 100 亩,建筑面积约 25000 平方米, 主要建设教学楼、综合楼等教学教辅用 房,劳动体验场馆,宿舍楼、食堂等生 活用房以及运动场、体验及活动区、围 墙、绿化等附属设施。	1	20000	25000	待定	2021-2025	前期谋划阶段
31			祁门县永泰技 术学校建设工 程	祁门县教育局	依托永泰职业技术学校现有资源,新增 建设用地面积 60 亩,主要建设内容: 一是对永泰职业技术学校现有 32960 m²校舍的内部设施设备进行升级改造; 二是新建约 20000 m²符合县域特色发 展实操培训车间大楼和约 4000 m²受训 人员住宿就餐的后勤保障大楼;三是配 置满足需求的培训实操设备设施。	1	12000	56960	祁门县经开区	2022-2023	完成省专项债 券项目入库评 审。
小计						2	32000	81960			

32	民办教育类	2	休宁县新教育学校高中部	休宁县教育局	建筑面积 11000 平方米，40 间教室，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等。	1	8500	11000	休宁县新教育学校校园内	2021-2025	前期谋划阶段
33			黄山健康职业学院二期	休宁县教育局	建筑面积 220000 平方米，室内体育馆、教学楼、报告厅、教师公寓、实训楼等。	1	40000	220000	黄山健康职业技术学院校园内	2021-2025	前期谋划阶段
小计						2	48500	231000			
34	其他类	2	黄山市智慧学校建设项目	黄山市教育局	全市智慧学校建设包括“智慧学校达标工程”、“因材施教提升工程”和“建设成效保障工程”三大工程。	1	15500	\	全市中小学（含教学点）	2022-2025	前期谋划阶段
35			祁门青少年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祁门县教育局	规划建设用地 80 亩，新建适合青少年室内活动的综合大楼和室外运动场地，规划建设面积 30000 m²。	1	12000	30000	祁门县新城区	2024-2025	完成项目建议书及初步规划选址等
小计						2	27500	30000			
合计						73	298725	685015			